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Coal & Energy Co.,Ltd.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股票代码：600792

股票简称：云煤能源

披露时间：2013 年 4 月 10 日

目 录

§1 重要提示	2
§2 公司基本情况	2
§3 重要事项	3
§4 附录.....	14

§ 1 重要提示

-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1.4 公司负责人张鸿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61,874,181.08	5,536,617,217.15	9.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497,525,372.16	2,229,419,372.81	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24	5.57	12.0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4,762,105.67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4		不适用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141,341.39	29,141,341.39	805.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073	812.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0	0.070	7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073	8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1.30	增加 1.1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1.25	增加 1.1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506.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8,502.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641.38
所得税影响额	-176,920.30
合计	1,001,716.4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43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280,500	人民币普通股
于慧君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奚嘉敏	511,674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78,7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莉珠	425,985	人民币普通股
吴美英	397,777	人民币普通股
陈建宜	390,298	人民币普通股
黄磊	336,900	人民币普通股
于清利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玉芳	276,500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分析

项 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增减额（元）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655,476,604.52	343,538,009.92	311,938,594.60	90.80%
应收票据	951,440,012.21	569,988,195.24	381,451,816.97	66.92%
预付款项	100,055,848.87	199,522,139.12	-99,466,290.25	-49.85%
应付票据	1,038,369,421.92	696,369,421.92	342,000,000.00	49.11%
预收款项	63,175,409.96	122,782,434.09	-59,607,024.13	-48.55%
应交税费	23,267,731.75	8,700,830.88	14,566,900.87	167.42%
应付利息	11,809,521.82	5,362,170.05	6,447,351.77	120.24%
专项储备	8,906,361.42	3,092,552.28	5,813,809.14	187.99%

注：(1) 货币资金比期初增加 90.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降低了原材料货款货币资金支付比例所致；

(2) 应收票据比期初增加 66.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销售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所致；

(3) 预付账款比期初减少 49.85%，主要原因是期初预付的部分原材料款已到货并在本期内办理了结算所致；

(4) 应付票据比期初增加 49.1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开具承兑汇票支付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5) 预收款项比期初减少 48.5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收产品销售货款减少所致；

(6) 应交税费比期初增加 167.4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及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7) 应付利息比期初增加 120.2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应付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8) 专项储备比期初增加 187.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提取安全生产费结余所致。

2、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分析

项 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增减额（元）	增减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89,619.94	1,648,221.14	841,398.80	51.05%

销售费用	20,273,287.37	6,227,854.84	14,045,432.53	225.53%
营业外支出	34,805.31	1,332,827.80	-1,298,022.49	-97.39%
利润总额	35,244,354.78	1,791,759.80	33,452,594.98	1867.02%
所得税费用	6,103,013.39	-1,427,582.63	7,530,596.02	
净利润	29,141,341.39	3,219,342.43	25,921,998.96	805.20%

注：(1)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51.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增值税增加使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2)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225.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焦炭销售运费较上期增加所致；

(3)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97.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4)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1867.02 和 805.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孙公司师宗煤焦化公司大幅减亏及城市煤气价格调整、煤气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5)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7,530,596.02 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分析

项目	本期数（元）	上年同期数（元）	增减额（元）	增减比例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3,605.48	3,292,134.43	2,181,471.05	6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146,830.42	958,818,741.96	-456,671,911.54	-4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62,105.67	-62,554,868.56	277,316,974.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75,155.73	49,169,704.39	-34,294,548.66	-69.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559,728.50	3,201,467.03	2,358,261.47	73.6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000,000.00	279,000,000.00	-86,000,000.00	-30.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150,848.82	0.00	233,150,848.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000,000.00	100,000,000.00	203,000,000.00	203.00%

注：(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66.2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其他单位和个人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47.63%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原材料货款货币资金支付比例减少所致；

(3)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减少 69.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73.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外供城市煤气等项目工程款增加所致；

(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30.8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6)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233,150,848.82 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昆钢控股公司 2012 年业绩承诺补偿款所致；

(7)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20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在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承诺：为了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启动师宗县瓦鲁煤矿、大舍煤矿、金山煤矿和五一煤矿资产注入工作，按照有关国有资产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合理、公允的条件及时将该等煤矿注入上市公司。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包括向昆钢控股购买师宗县瓦鲁煤矿、大舍煤矿、金山煤矿和五一煤矿资产注入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告），且该相关议案获得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12 年 9 月 26 日，保荐机构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再融资申报材料，公司

于 10 月 19 日收到了证监会批复的再融资受理通知书，12 月，保荐机构与证监会进行了第一次意见反馈。

2013 年 1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发行数量上限进行最后调整，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该相关议案获得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现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2) 2012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不超过 9 亿元，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现该项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工作正处于材料准备过程中。

(3) 2013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为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应对未来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尽早锁定相对较低的融资成本，满足公司拓展主营业务的资金需求，公司计划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8 亿元公司债券并上市。该事项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告）。

(4)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13 年 2 月 1 日批复，将公司全资孙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安宁分公司生产供昆明市使用的人工煤气综合出厂价由每立方米 0.8 元调整为 1.32 元；工业用气价格由每立方米 1.45 元调整为 2.35 元，调整后的新价格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经测算，本次调整预计将增加公司全资孙公司昆明焦化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净利润约 1.07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公告）。

(5) 为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结构，提高运营效率，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昆钢煤焦化的所有资产、负债及业务，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昆钢煤焦化的独立法人资格注销，合并基准日是 2012 年 11 月 30 日。2012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发布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云南昆钢煤焦化有限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2012 年 12 月合并双方已签署了《吸收合并协议》，截止本报告期末合并事项正在顺利实施。

（6）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昆明宝象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的议案，新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核定名称为昆明宝象炭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是炭黑生产、销售；建筑材料、灶具、节能环保产品、劳动防护用品、橡胶制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昆钢控股关于 2012-2013 年业绩的承诺

根据 2011 年 7 月 5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2-2013 年经营业绩的承诺》，昆钢控股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的经营业绩作出如下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市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结果为准）不低于人民币 1.95 亿元和 2 亿元。如上市公司未达到前述承诺的净利润，则其差额部分由昆钢控股在上市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审计报告正式出具后 1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补偿给上市公司。但由于承诺期间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疫情或其他天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骚乱、罢工等社会性事件）使上市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陷入停顿、市场环境严重恶化或发生重大经济损失，从而导致上市公司无法实现上述业绩承诺的情形除外。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审亚太审[2013]第 0200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8,150,848.82 元，未达到承诺的 201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95 亿元，根据上述承诺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昆钢控股需以现金 233,150,848.82 元补足公司前述承诺需实现的净利润 1.95 亿元。根据公司审计进度的安排，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已于 2 月 26 日出具了正式审计报告，按照前述承诺的要求，昆钢控股须在 3 月 11 日前以现金方式补偿上市公司 233,150,848.82 元。

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8 日下午全额收到昆钢控股支付的上述业绩承诺补偿款项，昆钢控股关于云煤能源公司 2012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已履行完毕。

(2) 昆钢控股关于确保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根据 2010 年 6 月 18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确保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为确保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昆钢控股承诺如下：

①保证上市公司与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员及工资管理与昆钢控股之间独立。

②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市公司住所独立于昆钢控股。

③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昆钢控股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昆钢控股兼职及领取报酬；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昆钢控股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④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昆钢控股的机构完全分开。

⑤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采购、生产、销售等方面保持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持续有效，昆钢控股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3) 昆钢控股关于确保上市公司独立性的补充承诺函

根据 2011 年 5 月 12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确保上市公司独立性的补充承诺函》，为确保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及规范运作，昆钢控股补充承诺如下：

①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在与上市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承诺严格限制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承诺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②昆钢控股承诺不以下列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要求上市公司有偿或无偿拆借资金给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要求上市公司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要求上市公司委托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要求上市公司为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要求上市公司代为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持续有效，昆钢控股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4) 昆钢控股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根据 2010 年 6 月 18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与上市公司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①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昆钢煤焦化其他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次重组完成前，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昆钢煤焦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

②昆钢控股承诺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昆钢控股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

③昆钢控股将通过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

准遵守上述承诺

④若违反上述声明及承诺，昆钢控股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2009 年 9 月 3 日，昆钢控股与富源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煤、电、焦、煤化工、特种炉料（铁合金）、建材等一体化循环经济工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该协议是昆钢控股与富源县人民政府达成的框架性协议。为了避免上述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出现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昆钢控股承诺如下：

《煤、电、焦、煤化工、特种炉料（铁合金）、建材等一体化循环经济工业基地项目合作协议》项下与昆钢煤焦化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将由昆钢煤焦化或其控制的企业，或本次重组完成后的马龙产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作为实施主体。

昆钢控股设立的富源煤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的业务定位为富源县煤矿资源的整合，不会从事与昆钢煤焦化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该公司在生产经营中取得的与煤炭相关的资产和权益，凡具备资产注入条件的，昆钢控股将依法以合理、公允的条件及时将该等资产或权益注入本次重组完成后的马龙产业。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持续有效，昆钢控股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5) 昆钢控股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

根据 2010 年 6 月 18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昆钢控股就本次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昆钢控股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共计 2.74 亿股，自该等股份登记过户至昆钢控股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持续有效，昆钢控股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6) 昆钢控股关于四个煤矿注入的承诺函

根据 2010 年 6 月 18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向上市公司注入煤矿资产的承诺函》，为了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就本次交易完成后，向上市公司注入煤矿资产事宜承诺如下：

①昆钢控股将尽快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师宗县瓦鲁煤矿、大舍煤矿、金山煤矿和五一煤矿资产权属证明的办理工作，使四个煤矿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三个月内启动师宗县瓦鲁煤矿、大舍煤矿、金山煤矿和五一煤矿资产注入工作，按照有关国有资产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合理、公允的条件及时将该等煤矿注入上市公司。

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启动包括向昆钢控股购买师宗县瓦鲁煤矿、大舍煤矿、金山煤矿和五一煤矿资产注入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根据证券市场的变化，2012 年 7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发行数量上限进行了调整，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非公开发行交易资产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完成后，2012 年 9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进行了审议确认，本预案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更新。2012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9 月 26 日，保荐机构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再融资申报材料，公司于 10 月 19 日收到了证监会批复的再融资受理通知书，12 月，保荐机构与证监会进行了第一次意见反馈。

2013 年 1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发行数量上限进行最后调整，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该相关议案获得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现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7) 昆钢控股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根据 2010 年 6 月 18 日昆钢控股签署的《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昆钢控股就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昆钢控股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的减少与上市公司之

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昆钢控股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持续有效，昆钢控股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过现金分红。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2013 年 4 月 10 日

§ 4 附录

4.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5,476,604.52	343,538,009.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1,440,012.21	569,988,195.24
应收账款	169,587,355.56	201,482,840.92
预付款项	100,055,848.87	199,522,139.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898,522.00	16,200,733.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0,621,915.99	648,324,574.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850,701.92	149,977,370.57
流动资产合计	2,684,930,961.07	2,129,033,864.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41,639,308.81	2,792,842,270.66
在建工程	109,453,198.20	87,660,774.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3,353,244.91	444,542,117.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97,468.09	82,538,18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76,943,220.01	3,407,583,352.87
资产总计	6,061,874,181.08	5,536,617,21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8,851,560.24	1,218,851,560.2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8,369,421.92	696,369,421.92
应付账款	802,308,419.69	739,797,579.44
预收款项	63,175,409.96	122,782,434.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0,089,492.44	50,254,502.11
应交税费	23,267,731.75	8,700,830.88
应付利息	11,809,521.82	5,362,170.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763,387.06	84,226,979.5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554,008.00	204,554,008.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89,188,952.88	3,130,899,486.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46,285.35	61,946,285.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213,570.69	34,352,072.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159,856.04	176,298,358.05
负债合计	3,564,348,808.92	3,307,197,844.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225,000.00	400,225,000.00
资本公积	1,475,292,938.00	1,242,142,089.1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8,906,361.42	3,092,552.28
盈余公积	118,915,717.39	118,915,71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4,185,355.35	465,044,013.9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7,525,372.16	2,229,419,372.8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7,525,372.16	2,229,419,372.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61,874,181.08	5,536,617,217.15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四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369.48	159,81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0,000.00	200,000.00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5,919,177.52	173,071,768.7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547.17	32,547.17
流动资产合计	396,330,094.17	173,464,130.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8,154,700.00	1,998,154,7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8,154,700.00	1,998,154,700.00
资产总计	2,404,484,794.17	2,171,618,830.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24,139.67	124,139.67
应交税费	1,014,544.03	1,013,477.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25,354.59	5,425,354.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64,038.29	6,662,971.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564,038.29	6,662,971.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225,000.00	400,225,000.00
资本公积	2,484,033,277.56	2,250,882,428.7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3,910,928.98	23,910,928.98
盈余公积	14,649,608.06	14,649,608.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4,898,058.72	-524,712,107.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97,920,755.88	2,164,955,85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04,484,794.17	2,171,618,830.27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四平

4.2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82,321,978.95	1,657,154,062.73
其中: 营业收入	1,782,321,978.95	1,657,154,062.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48,256,260.87	1,655,533,477.37
其中: 营业成本	1,648,430,501.68	1,575,022,475.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89,619.94	1,648,221.14
销售费用	20,273,287.37	6,227,854.84
管理费用	56,772,722.78	54,630,214.83
财务费用	20,290,129.10	15,992,314.42
资产减值损失		2,012,396.3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065,718.08	1,620,585.36
加: 营业外收入	1,213,442.01	1,504,002.24
减: 营业外支出	34,805.31	1,332,827.8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506.69	879,809.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44,354.78	1,791,759.80
减: 所得税费用	6,103,013.39	-1,427,58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41,341.39	3,219,34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41,341.39	3,219,342.4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3	0.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3	0.00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9,141,341.39	3,219,342.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41,341.39	3,219,342.4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8,906.70	280,210.00
财务费用	-12,955.11	-439.31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951.59	-279,770.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9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5,951.59	-280,670.6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951.59	-280,670.6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951.59	-280,670.69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4.3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0,626,997.00	1,033,698,708.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3,605.48	3,292,13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100,602.48	1,036,990,84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146,830.42	958,818,741.9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39,025.05	71,232,153.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75,155.73	49,169,70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77,485.61	20,325,11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1,338,496.81	1,099,545,71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762,105.67	-62,554,86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5,559,728.50	3,201,467.03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9,728.50	3,201,46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9,728.50	-3,201,46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000,000.00	27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150,84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150,848.82	27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14,631.39	17,113,805.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414,631.39	117,113,805.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36,217.43	161,886,194.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938,594.60	96,129,858.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538,009.92	534,044,343.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5,476,604.52	630,174,202.65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13,848.61	2,351,00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3,848.61	2,351,001.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0.03	4,76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0.00	170,861.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36,542.32	2,833,88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346,142.35	3,009,50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132,293.74	-658,50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150,84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150,848.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50,848.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55.08	-658,50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814.40	898,11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369.48	239,609.43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鸿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亚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四平